

霍邱县第一人民医院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【2021】30号）、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务办秘〔2024〕2号）和《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（六政务公开办〔2024〕2号）文件要求，编制霍邱县第一人民医院2023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情况、信息管理情况、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、监督保障情况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，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霍邱县第一人民医院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霍邱县第一人民医院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564-6032923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我院按照严格依法、全面真实、及时便民的原则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依据法律法规及省、市、县精神，做到了凡不涉及党和国家秘密、宜于公开的各类院务管理和医疗服务事项，都采取方便、快捷的方式，面向患者、

职工、社会或特定范围公开。公开内容包括：服务时间、预约诊疗、医保服务、机构人员、环境导引、诊疗服务、就诊须知交通导引、工作动态等信息。医院通过医院门户网站、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宣传电子屏、固定宣传栏等多种载体形式进行信息公开。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编辑、审核和发布、递送。重点发布健康领域及医院日常业务工作。

全年公开发布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0 件次，政务资讯发布 0 条，在医院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发布信息 57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

为更好的提供准确、完整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，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，霍邱一院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，全面梳理和优化工作流程、健全工作机制、强化部门协同配合，明确专人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申请的工作任务，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规范流程，认真落实依申请公开制度。

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

认真落实省市县有关规范性文件公开要求，按要求严格落实信息编写规范和审核发布要求，做好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，修订完善信息公开监督考核、保密制度、发布协调

等制度，以制度化建设提升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加强信息源头管理，并明确“三审制度”，严格执行“三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落实“三审制度”。党委书记、院长是信息发布的**第一责任人**，宣传科科长是**主要责任人**，信息稿件编辑人员是**直接责任人**。

（四）公开信息平台建设。

霍邱一院加强平台建设和栏目管理，明确业务经办人员负责平台维护和资料收集等工作，对标对表完成信息公开目录调整，做到了公开事项分类科学、名称规范、标准统一、指向明确。以服务好群众为目标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发挥好政务公开网主平台作用，做到准确、全面、及时发布霍邱一院工作有关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

医院建立健全院务公开组织机构。我院对院务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成立了以党委书记、院长任双组长，副院长任副组长，部分职能科室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承办日常事务并全面负责推行院务公开工作。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日常考核内容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，并及时公开整改报告接受社会公众监督，全年社会评议良好，未因信息公开产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 度办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、2022 年存在的问题及改正成效

1、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拓展，网站的内容还有待充实，相关制度须进一步完善。

2、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

(1) 是持续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宣传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(2) 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细化信息公开的目录和范围，对原有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加强和改进网站建设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。

二、2023 年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3年，我院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，做了一定的工作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为信息更新及时性不够，信息发布不规范，政务公开机制还不够健全等。下一步，我院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：

一是做到定期检查。对医院信息公开网各栏目做到定期检查，对各责任科室做好督促，做到信息上传及时有效。二是规范信息发布。对发布信息从严审核，做到发布信息规范全面，确保上传信息清晰易读，同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核”制度，杜绝违规涉密和涉及公民隐私信息公开情况发生。三是健全政务公开机制。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建设，做好网络舆情的应对和处置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院积极探索创新信息公开渠道，为了兼顾不同社会群体的受益面，在院内通过张贴海报，深化信息公开的社会效果，特别是在丰富公开形式、畅通便民渠道上作了一些努力。在硬件设施上做到了，建立了一个“一站式服务中心”，开通了一部24小时“总值班电话”，设立了一个院务公开栏。切实做到办事全流程上墙等。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